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內幕消息

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

本公告由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違規事項；(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延期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調查的主要發現；(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復牌指引及季度更新復牌情況；(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及委任上邦永晉諮詢有限公司（「前顧問」）為獨立法證調查員及獨立內部監控顧問；(v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特別調查委員會組成變動；(v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及(ix)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有關相關季度更新，以及（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報；(x)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的公告，有關委任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現任顧問」）取代前顧問擔任獨立法證會計師；及(x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有關法證調查的主要發現（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內部監控審查的背景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向本公司發出復牌指引，要求（其中包括）本公司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並證明本公司設有足夠的內部監控及程序，足以遵守上市規則。

為回應復牌指引，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由當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特別調查委員會成立，以監督對違規事項進行的法證調查及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的獨立審查（「內部監控審查」）。同日，前顧問獲委任為獨立法證調查員及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前顧問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向聯交所提交調查報告草稿，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向本公司出具其最終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前顧問內部監控報告」）。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委任現任顧問後，現任顧問取代前顧問，就違規事項進行進一步調查，並進一步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現任顧問獨立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查及評估，並未依賴、採納或納入前顧問的任何工作、調查結果或結論。現任顧問編製的內部監控報告初稿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七日呈交聯交所。現任顧問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發出內部監控報告的另一份草稿（「**內部監控報告**」）。

內部監控審查的範圍

現任顧問於二零二六年七月至二零二六年九月進行的內部監控審查，涵蓋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容包括以下事項：

- (i) 就本公司而言：公司層面的監控，包括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料及溝通以及監察；
- (ii) 就台州齊合天地金屬有限公司（「**台州金屬**」）、台州齊合天地鑄造有限公司（「**台州鑄造**」）、齊合天地（台州）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台州環保**」）（統稱「**台州附屬公司**」）及齊合天地（香港）有限公司（「**齊合天地**」）而言：採購管理、訂單至收款管理、資產管理、現金及開支管理、融資及擔保管理，以及財務報告管理（訂單至收款管理不適用於台州鑄造，該公司自二零一六年起已停止生產及銷售活動）；及
- (iii) 對現任顧問所建議補救措施的實施情況進行跟進評估。

現任顧問曾嘗試將其審查範圍擴展至標的集團公司及綠鑫鉞，惟未能進行，由於該等實體仍不受本集團控制，而李先生拒絕提供進行內部監控評估所需的資料。

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

內部監控報告識別出公司層面及流程層面的範疇合共40項需要關注的內部監控事項，而現任顧問已出具補救建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落實現任顧問提出的全部建議，並基本完成內部監控報告所識別全部40項內部監控缺陷的補救工作。其中，現任顧問進行的測試確認27項措施已投入運作，而其餘13項措施因缺乏相關樣本而尚未進行測試。

下文載列現任顧問就其審查範圍涵蓋的公司所識別的主要發現、建議及整改措施概要。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任顧問的建議作出回應，並採取適當措施。

與法證調查有關的主要調查結果－實體層面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1	資料及溝通－管理賬目並未向全體董事傳閱；傳閱範圍及要求未有界定 有別於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D.1.2的規定，二零二四年三月至十一月的月度管理賬目並未發送予全體董事。 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任期內並無收到該等管理賬目。 此乃由於當時集團財務總監作出非正式指示，僅向指定執行董事傳閱管理賬目，而非透過書面記錄及統一的報告機制所致。	本公司	本公司應制定統一的管理報告機制，訂明管理賬目的內容、頻率、收件人、審批要求及保存安排，並與董事會的資料需求及管治架構保持一致。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已採用月度管理報告管理政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批准，並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起在全集團實施），規定須於每月結賬後十個工作日內編製及批准月度報告，並透過本公司的官方電郵發送予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明文禁止選擇性或定向傳閱，並規定須完整保存報告、傳閱記錄及審批記錄。 由於在內部監控報告日期，二零二六年八月的賬目尚未結賬，因此並無新流程測試樣本。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2	資料及溝通—線上授權與審批記錄未有妥善留存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台州附屬公司遷移了辦公自動化系統，但未有轉移或備份歷史資料，導致二零二五年四月前的審批記錄無法使用。隨後發佈的《檔案管理辦法》未明確適用的辦公自動化系統名稱、審批記錄的存儲要求以及關鍵業務資料的備份要求。	台州附屬公司	台州附屬公司應(i)對關鍵內部記錄的保留和存儲進行全面審查；及(ii)完善檔案管理政策，以明確關鍵業務、審批、財務及合約記錄的負責部門、存儲方式、保留期限以及備份及核查安排。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台州金屬已修訂其《檔案管理辦法》(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批，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發佈)，以明確保管、存儲及備份要求，包括每月包將全量資料備份至本地服務器，並生成永久、非經授權不可覆蓋的更新日誌。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的辦公自動化資料備份記錄已提供作為測試樣本。審批記錄及相關文件資料已根據《檔案管理辦法》存檔在台州金屬的本地服務器上。

3 監察—附屬公司月度財務報表未經本集團財務總監書面審批

與內部授權管理政策不符，台州金屬提交的抽樣月度財務報表未顯示本集團財務總監的書面批准或反饋。此外，台州金屬的財務政策未有明確規定向本集團定期報告財務和運營狀況的頻率、內容或負責人，制約了本集團維持持續監督的能力。

(i)本公司；及
(ii)台州金屬

本公司應要求台州金屬嚴格遵守內部授權管理政策進行財務報告的審查和批准，並應明確有關財務報表編製、審查和批准的職責，同時保留系統或書面的審查記錄。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會計管理辦法》已更新（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獲批），要求每月編製並向管理層報告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確認，自二零二六年八月起，本集團財務總監以書面形式審查附屬公司的月度財務報告，並透過電郵保留記錄。

由於在內部監控報告日期，台州附屬公司二零二六年八月的月度財務報告仍在編製中，因此無法提供樣本以進行驗證測試。然而，本公司提供了台州附屬公司二零二六年六月月度報告的範例，該報告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獲本集團財務總監透過電郵批准。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4	監控環境－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披露機制須予完善			
	本公司缺乏全面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相關規定分散於公司章程、香港員工手冊以及反欺詐與反貪污政策中，但均未明確規定需要披露的具體情形、適用人員範圍、披露內容或流程。曾發現具體案例，一名煙台齊盛的採購員工同時擔任客戶的董事／管理職務，並曾擔任供應商的監事，而本公司並無出台任何政策禁止關聯方交易或要求披露此類情況。	本公司	本公司應建立或完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補充利益衝突的定義、觸發披露的具體情形、適用人員範圍以及披露內容及程序。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利益衝突管理政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於集團內正式公佈），對利益衝突作出界定，並涵蓋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業務分部／附屬公司負責人、關鍵崗位員工（採購、招標、投資、業務合作、合約審批、財務、法務、內部審計）及董事會指定的其他人員，以及披露的情形、內容及程序。

5 監控活動—並無制定有關公司登記變更的政策或流程；亦無對附屬公司的登記變更進行監督

台州金屬及台州鑄造各自於審查期間進行了法定代表人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更，但本公司系統中未保留任何內部申請或審批記錄，且本集團並無設定政策規管董事／法定代表人變更以外的登記變更（例如，公司章程的變更），亦無設置任何規定，要求核實經變更的登記資料。

(i) 本公司；
(ii) 台州金屬；及
(iii) 台州鑄造

本公司應出台一套集團層面的政策及程序，規管公司登記變更事宜，並對有關變更進行及時記錄和核實，同時應集中管理附屬公司的印章、證書及許可證，指定人員負責，並制定正式的申請與審批規定及進行使用監督。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已採納《境內附屬公司證照及印章管理政策》，建立適用於整個集團的統一印章標準和監督機制，規定公章須由本集團總裁／主席批准，財務印章須由本集團財務部門批准，以及法定代表人個人印章須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批准（一般與公司印章或財務印章同時使用）。

亦採納一項配套《檔案管理政策》，當中涵蓋登記相關記錄的保留。

已提供二零二六年九月的審批記錄及齊合天地董事變更的相關備案文件以供抽樣測試，且並無發現任何異常。

6 監察－內部監控不足／不合規事件的識別、評估及報告機制有待完善

本公司的內部審計章程要求以風險為導向劃定審計範圍，但內部審計報告未能識別調查結果的風險及影響；合規審計範圍僅依賴舉報渠道，日誌顯示「迄今未收到投訴」，對實際運營、財務及生產合規的覆蓋有限；且本公司尚未建立包括糾正措施在內的內部監控失效問責機制。

本公司

本公司應(i)使內部審計計劃切合風險管理政策，以涵蓋已識別的風險及其影響；(ii)相應擴大內部審計和合規範圍；及(iii)建立內部監控預警與問責機制，明確監控失效的責任及糾正措施，並對關鍵角色(如附屬公司的管理層)建立可追溯體系，將已識別的不足之處與績效考核及薪酬掛鉤。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經更新《年度審計管理辦法》採用以風險為導向的審計計劃週期。亦採納了內部監控責任管理政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於集團內正式公佈)，當中明確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其主席、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及內部審計負責人等角色，規定追責情景、嚴重程度等級、調查時間表及整改措施，並將追責結果與浮動薪酬掛鉤。

由於二零二七年的內部審計計劃在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度方會制定，加上尚未發生任何由內部審計觸發的問責流程，故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與法證調查有關的主要調查結果－程序層面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1	銷售及收款－現有開票流程未制定成文發票管理政策			
	台州金屬未制定成文發票管理政策以明確部門職責與開票流程，此導致發票可能與實際合約條款不符、重複開票或開票不當的風險。	台州金屬	台州金屬應制定並實施涵蓋發票申請、審核、開具、流轉、歸檔以及責任劃分的發票管理政策，同時建立銷售合約、發貨記錄、發票申請與已開具發票之間的定期對賬機制，以便及時發現遺漏、重複或異常發票。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台州金屬已採納發票管理政策（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批准，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發佈），當中明確規定發票申請、審核、開具、流轉、歸檔的要求，並規定由財務部牽頭開展的月度對賬流程。 一份二零二六年九月的銷售訂單樣本已與對應合約、發貨及出庫單據進行對賬，確認已按規定執行新政策規定的發票申請、審核及開具步驟。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2	資產管理－辦公電子設備管理流程有待完善			
	本集團對電子設備的管理與保管控制存在不足之處。 首先，本公司對電子設備的管理缺乏充分控制。電腦未作唯一標識處理，亦未錄入集中資產管理登記冊，導致設備所有權與使用情況記錄不完備。 其次，員工離職時設備歸還、轉移與重新分配流程未正式存檔，亦未留存記錄證明設備已完成交接。 第三，儘管台州附屬公司開展了定期盤點，盤點記錄未注明設備的分配使用人。	(i)本公司；(ii)齊合天地；及(iii)台州金屬	本集團應在集團層面採用統一的電腦資產管理政策，涵蓋發放、退回、轉讓和重新調配的審批流程；資產編號與盤點；指定責任部門與責任人；記錄所有變動的資產登記冊；以及經簽字確認的定期實物盤點。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與台州附屬公司均已採用辦公電腦資產管理政策，建立了統一編號體系、資產登記冊，以及附帶正式報告的年度實物盤點制度；員工手冊亦已更新，要求員工離職時退回公司財產。集團層面及台州層面的政策、經更新電腦資產登記冊均經過審核，確認與本公司及台州金屬抽樣的設備發放記錄一致，並無在已核查的登記冊、唯一編號或保管人詳情中發現任何異常。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3	融資、貸款及擔保－融資計劃與還款計劃未按照政策執行	台州金屬	台州金屬應：(i)在政策中明確並執行融資計劃與融資方案的審批流程；及(ii)落實《融資管理辦法》要求融資登記冊需記錄的還款時間表明細與還款應急計劃。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台州金屬已修訂其《融資管理辦法》（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批准），明確規定所需融資計劃內容與多級審批流程。 經審查的外部及公司間貸款登記冊包括借款銀行／借款方、金額、期限、利率以及預計還款／續期時間與上報記錄，確認融資計劃與還款計劃已根據修訂措施予以記錄。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4	銷售及收款－收入確認支持性文件管理有待改善			
	台州金屬抽取的五份銷售交易樣本中，其中一份出庫單缺少客戶簽署確認，且並未建立定期審查機制，以檢查收入確認支持性文件的完整性。	台州金屬	台州金屬應加強收入確認控制，建立主要收入確認文件的審查機制，以確保銷售合約、發貨通知、出庫單及客戶簽署完整、準確及可追溯，並加強員工培訓；如引入新的銷售模式，亦應及時更新收入確認政策。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經修訂的《國內銷售管理政策》要求銷售支持人員核實收貨方身份，監督在場簽署出庫單，並將已簽署的文件交予財務部；財務部每月進行抽查，未簽署的出庫單須於三個工作日內完成整改。二零二六年九月樣本顯示，出庫單已完整簽署，未發現任何異常，確認已遵循加強的銷售支持性文件認證措施。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5	資金及費用管理—未建立印章管理政策或印章使用審批流程			
	齊合天地並未建立印章管理政策或印章使用審批流程。	齊合天地	齊合天地應建立印章管理政策，規管印章保管以及印章使用申請及審批流程。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如需使用印章，員工會手動填寫印章借用記錄表（記錄日期、印章名稱、文件名稱、借用人、簽名及歸還日期）或透過電郵提出使用申請；除該手寫記錄外，印章使用申請並無經任何審批流程，而加蓋印章的文件亦未有系統地歸檔。		印章使用申請及審批記錄、印章使用登記冊及加蓋印章的文件應以電子方式保存，並應由指定僱員定期檢查印章使用記錄是否完整及妥善保存。	本公司已採納《境內附屬公司證照及印章管理政策》，適用於整個集團並採用統一標準，要求任何附屬公司的印章刻製、啟用、變更及停用均須經集團層面審批或備案，並按印章類型訂明分級保管及使用審批要求：印章按照分級／分工模式保管，並採用先審批、後使用、再登記的流程，不同印章設有各自的審批流程，且印章使用審批記錄及登記冊須至少保存三年。
				齊合天地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起已保存印章使用登記冊，記錄日期、部門／經辦人、收件實體、印章類型、用途、數量及使用人；抽樣檢查一份業務聘用函的公司印章使用記錄，相關使用獲相符的印章使用申請表支持，並已按照政策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審批，且並無發現異常。

6 資金及費用管理—外部貸款審批的印章使用於合約審批完成前進行；未按要求填寫印章使用登記冊及留存副本；未就將財務印章／法定代表人印章帶離辦公場所建立審批流程

就台州附屬公司而言，現任顧問發現，在若干情況下，外部貸款合約的印章使用申請及實際使用的審批均於相關合約審批完成前已完成。

例如，一份人民幣30百萬元貸款合約於簽立當日提交印章帶離辦公場所使用申請，而合約審批直至兩日後才完成；另有一份續期銀行融資於簽署當日提交印章帶離辦公場所使用申請，而合約審批約三週後才發起，並於其後五日完成。

於審查期間適用的印章使用登記冊遺漏一宗印章帶離辦公場所使用的相關記錄，亦未填寫《印章使用登記表》及按要求留存副本。印章政策僅規管公司印章帶離辦公場所的使用，儘管實際上曾發生將財務印章、法定代表人印章或其他印章帶離辦公場所的情況，卻未就此建立相應的審批流程。

台州附屬公司

本公司應：(i)由指定的集團層面保管人集中管理印章；(ii)將辦公自動化系統的合約審批流程與印章使用申請流程連接，以確保僅可在合約審批完成後方可申請合約使用印章；(iii)嚴格執行填寫印章使用登記表及留存副本的要求；及(iv)將帶離辦公場所的審批流程及兩人陪同要求擴展至所有類別的印章，並在辦公自動化系統記錄帶離辦公場所的保管人及歸還時間，以及上載最終簽署的文件以作保存。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採納經修訂的《證照及印章管理政策》，就不同類型的印章訂明審批要求，並規管印章帶離辦公場所使用的情況。

台州金屬亦已在辦公自動化系統中連接其合約審批及印章使用流程，以確保僅可在相關合約獲審批後使用印章。此外，自二零二六年八月起已保存印章使用登記冊，以記錄及監察印章使用情況，而對已加蓋印章的銀行確認書及其相關印章使用申請的抽樣測試確認其遵守經修訂的程序，且並無發現異常。

7 融資、貸款及擔保—公司間及外部貸款的合約及付款審批於簽署／付款後方完成；外部貸款還款缺乏內部審批記錄

對台州金屬進行的抽樣檢查顯示，公司間及外部貸款的合約及付款審批存在缺陷。例如：(i)外部銀行貸款及公司間貸款合約均於合約簽署後方獲審批（例如，一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簽署的人民幣30百萬元貸款合約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審批；一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簽署的人民幣5百萬元續期貸款合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獲審批）；(ii)一份公司間貸款合約（台州金屬向台州環保提供人民幣20百萬元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簽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即簽署後）獲審批；(iii)一筆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作出的人民幣30百萬元外部銀行貸款還款並無相應的付款申請，反映該筆貸款乃由銀行自動續期，且本公司並無發生現金流動；及(iv)台州金屬向齊合天地提供的兩筆公司間貸款（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的最終董事會主席審批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八日方完成，而相關資金已於此前匯出（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至十三日及九月十日至十二日期間）。

台州金屬

台州金屬應：(i)嚴格禁止在相應審批完成前簽署貸款合約或付款；(ii)建立合約及付款審核問責機制，對違規的相關審批人員及操作人員追究責任；及(iii)在辦公自動化平台建立系統控制，對任何早於相應審批日期的合約簽署或付款日期發出提示或予以阻止。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台州金屬已修訂其《融資管理辦法》，訂明融資活動的上報及問責安排，並就特殊情況引入預先審批申請流程（外部銀行貸款合約的審批申請僅可於合約簽立當日發起），以及要求貸款還款須於續期／還款日期前五個工作日提交審批。

台州金屬已確認，辦公自動化系統的合約審批及付款流程現已連接，因此只有在合約及印章使用審批完成並上載已正式簽立的合約後，方可發起付款。由於自整改工作開始以來並無新增外部貸款，亦無公司間貸款（原因為台州金屬的銀行賬戶已被凍結），故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8 融資、貸款及擔保—公司間貸款未按政策要求提供擔保；貸款後監控有待改善

與關連方借款人須提供等值資產抵押或集團內部擔保(由評級為AA或以上的擔保人提供)的要求不符,台州金屬向齊合天地發放的44筆總額約人民幣10.19億元的貸款均未獲得任何該等抵押或擔保作保障。集團財務部未有取得或與台州金屬(作為貸款人)分享齊合天地使用借貸資金的詳情,且集團財務部與台州金屬之間關於貸後監控的通訊僅限於確認貸款合約簽署及就結餘對賬使用印章,並未追蹤資金使用情況、還款計劃,亦未記錄借款人的償債能力。

(i)本公司;及
(ii)台州附屬公司

本公司應完善政策,訂明公司間貸款的貸後監控(結餘對賬、資金使用跟進、借款人償債能力及信貸評估)所需的書面記錄及溝通,並與貸款附屬公司保持同步;本集團及台州附屬公司應共同檢視本集團的公司間借貸狀況,評估各附屬公司的信貸評級及經營狀況,並要求借款人提供適當的擔保,以保障貸款附屬公司的權益。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已採納《公司間貸款審批政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獲批准並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公佈),涵蓋借款人識別、所得款項用途審查、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評估、貸款條款及定價、擔保及信貸管理,以及貸後/持續監控。

該政策要求集團財務部與貸款附屬公司共同檢視本集團的公司間借貸狀況,並評估各借款附屬公司的信貸評級,以及保存每月結餘對賬記錄、每月資金使用及還款跟進情況、每季度/半年度借款人償債能力及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更新後的信貸評估,並與貸款附屬公司分享該等資料。本公司及台州附屬公司已完成首次梳理工作並留存證據,釐清公司間貸款金額、貸款人、借款人及還款日期,該梳理工作已作為測試樣本予以審閱,確認有關監控措施已開始運作。

其他內部監控調查結果-實體層面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1	本公司尚未建立規範風險識別、評估及應對的正式書面政策及程序，亦未建立風險登記冊以記錄、監控及定期檢討重大戰略、營運、財務及合規風險。	本公司	本公司應透過採納正式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維護並定期檢討風險登記冊，以及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以加強其風險管理架構。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規範風險識別、評估及應對的《風險管理政策》。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2	本公司尚未建立規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培訓頻率、受訓對象及培訓內容的定期內部合規培訓機制。	本公司	本公司應建立培訓政策，明確培訓目標、計劃、內容、方式及保存記錄，並受董事會定期檢討；同時應推行覆蓋所有附屬公司的定期反賄賂、反貪污及舉報培訓與溝通計劃，明確規定舉報渠道及上報要求，並受定期監督。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內部合規培訓管理政策》，明確規定培訓計劃的內容、範圍及文檔記錄。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3	本公司的披露相關政策未涵蓋(i)持續披露義務；(ii)內幕消息管理機制；(iii)未披露資料的保護及內部數據保密分級；(iv)管治層與管理層之間就溝通的職責劃分；或(v)違反披露或數據保護要求的後果及補救措施。	本公司	本公司應建立健全的信息溝通及數據保護機制。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內幕消息管理政策》及《數據保護及保密管理政策》，明確內幕消息評估及數據保護要求。已提供一份內幕消息樣本以供測試，且並無發現異常。尚無內幕消息及數據保護的培訓樣本可供測試。
4	儘管存在預算編製時間表及相關溝通，但本公司未能提供董事會／執行董事批准最終年度預算的憑證，亦未能提供確認已向附屬公司下達經批准預算的記錄，與《內部授權管理政策》不符。	本公司	本公司應嚴格遵循授權政策以進行年度預算審批，並完善預算管理程序，包括指定負責保存及存檔預算及相關審批記錄的部門。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預算管理辦法》政策已更新並獲批准。由於二零二七年度預算週期尚未開始，年度預算審批控制的有效性暫無法進行測試。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5	審閱發現本公司審批權限框架在設計及執行方面存在缺陷：(i)規範付款審批的不同內部政策之間存在不一致情況；(ii)審批 workflow 未相應更新以反映關鍵管理職位空缺 (特別是集團財務總監)；及(iii)於過渡管理期內，若干審批權限乃根據臨時管理安排行使。	本公司	本公司應協調所有政策文件中同類業務的審批權限；在審批角色出現空缺時於系統中指定代審批人，以確保大額付款獲得適當審批；並將系統審批權限與人力資源記錄進行核對，使實際審批人具備相應的獲授權角色。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已更新其權限委託 (「DOA」)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獲批准)，統一各政策文件中的付款審批權限，並為空缺職位 (包括集團財務總監) 指定代審批人。 台州金屬亦已根據DOA更新其《資金及預算管理辦法》。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委任新的集團首席財務官 (「CFO」)，以行使集團財務總監的審批權限。 已獲取並審閱經更新的辦公自動化審批 workflow。已在辦公自動化系統中發起一筆付款申請作為測試樣本，並按照更新的DOA流轉至新指定的代審批人，且並無發現異常。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6	台州附屬公司透過簽署傳閱備忘錄及內部會議發布政策，但並未採用統一基於系統(例如辦公自動化)的正式發布流程(包含完整的發布、員工簽收及版本控制記錄)，亦缺乏集團總部已審閱並批准該等政策或保留該等審閱記錄的憑證，從而限制本集團對附屬公司政策管理的監督及可追溯性。	台州附屬公司	本公司應進一步規範附屬公司政策文件的管理，明確起草、審批、正式發布、版本更新及廢止的要求，並建立統一的政策管理流程，妥善保存集團審批記錄、正式發布版本及後續更新。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政策文件管理辦法》已獲採納(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獲批准)，當中規定了政策文件的審批架構。由於附屬公司的政策仍在落實及審批過程中，尚無任何政策根據新流程向本集團存檔，故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7	本公司尚未建立法律糾紛管理政策或程序，亦未明確界定處理法律糾紛及訴訟的職責。法律糾紛台賬未有及時更新，導致對法律糾紛所產生的影響及風險監控不足。	本公司	本公司應規範法律糾紛管理政策，並明確界定監控訴訟所致法律及財務影響的角色與職責。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已制定《法律糾紛管理政策》，以界定處理法律糾紛的職責及程序。已提供經更新的法律糾紛台賬以供測試。

其他內部監控調查結果—流程層面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1	採購及付款缺陷			
	審閱發現採購及付款流程中存在以下缺陷： • 台州金屬未有保留採購合約的書面審批記錄； • 台州金屬及齊合天地並無規定保留供應商詢價、比價及審核流程的證明文件； • 台州金屬的供應商評估及考評流程不完整； • 台州金屬對供應商的績效監控不足； • 台州金屬對低評級供應商缺乏持續監控； • 台州環保遷移業務的採購政策缺乏適當的文件記錄；及 • 齊合天地的供應商檔案定期維護及更新機制存在缺陷，包括缺乏定期覆核及更新的要求。	(i)台州金屬； (ii)齊合天地； 及(iii)台州環保	台州金屬應改善其採購定價管理、採購合約審批 workflow、供應商准入評估及績效考評機制。 台州金屬的現有政策應予以更新，以將其適用範圍擴大至涵蓋台州環保。 齊合天地應加強對供應商資料的覆核，並改善其供應商定價管理。	8項事宜已獲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台州金屬已更新相關政策，以明確供應商准入、評估、詢價及文件歸檔，以及合約審批 workflow 的要求。台州金屬亦已更新其範圍以涵蓋台州環保的業務營運。二零二六年九月的採購樣本(包括詢價記錄及合約審批記錄)已進行測試，且並無發現異常，確認已遵循加強的定價文件規定。已提供一份供應商準入樣本及兩份供應商績效考評樣本以供測試，確認已遵循加強的供應商準入及監控規定。 齊合天地的供應商管理職責已移交予台州金屬。抽樣選取的一名活躍供應商(包括供應商准入文件及績效考評數據)的記錄已根據台州金屬更新後的供應商登記冊完成核對，且並無異常，確認已於實際運作中落實責任轉讓。 齊合天地已更新相關政策以明確供應商定價管理。已提供一份二零二六年九月的採購樣本以供測試，確認已遵循定價文件規定。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2	銷售及收款			
	審閱發現銷售及收款流程中存在以下缺陷： • 台州金屬的客戶准入評估範圍不足； • 台州金屬未有保留客戶報價及比價流程的書面記錄； • 台州環保業務遷移後的銷售政策缺乏適當的文件記錄； • 齊合天地的客戶檔案定期維護及更新機制存在缺陷，包括缺乏定期覆核及更新的要求；及 • 齊合天地未有建立應收賬款對賬機制，亦未有保留對賬記錄。	(i)台州金屬；(ii)齊合天地；(iii)台州環保	台州金屬應建立並完善客戶准入管理機制，改善其銷售定價管理流程，並將其政策適用範圍擴大至涵蓋台州環保的銷售營運。 齊合天地應在政策中明確定期覆核及更新客戶檔案的頻率，確保客戶基本資料及盡職調查文件獲及時更新及妥為保存。 齊合天地應建立應收賬款對賬機制。	3項事宜已獲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2項事宜已獲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台州金屬已更新其《國內銷售管理政策》，以明確客戶准入、客戶報價的記錄保存要求，並將其政策適用範圍擴大至涵蓋台州環保。已對客戶准入樣本（包括客戶評估表格、商業登記及背景調查結果），以及二零二六年九月的銷售樣本（包括報價記錄）進行測試，並無發現異常，確認已遵循加強的客戶准入及報價文件規定。 齊合天地的客戶檔案管理職責已移交予台州金屬，且已在台州金屬的政策中予以更新。由於根據新計劃尚未進行任何覆核，故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齊合天地已更新其《業務運作工作流與標準程序》（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獲批准）以規定每季與客戶進行對賬（包括完整發票、金額及交易日期詳情，以及保留相關通訊及確認文件）。由於齊合天地的銷售業務已停滯，截至報告日期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3	資產管理			
	台州金屬的現有政策未有明確存貨盤盈／盤虧差異的審批權限。未有以書面形式保留盤點記錄。	台州金屬	台州金屬應進一步完善其存貨盤點及差異處理機制，並應保留完整的書面記錄。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台州金屬已更新其《倉庫管理辦法》，規定任何存貨盤點差異均須執行審批 workflow，由財務部與倉儲部聯合進行每月盤點，並編製盤盈／盤虧表，由倉儲部、財務部及總經理審批。二零二六年八月的盤盈／盤虧明細表樣本測試證實審批鏈符合政策規定，並無發現異常。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4	資金及費用管理			
	審閱發現資金及費用管理流程中存在以下缺陷： • 台州金屬提取現金未有按照政策獲得適當審批； • 台州金屬的費用報銷政策及實際執行有待改善； • 台州附屬公司的銀行令牌／密碼器保管未能實現職責分離；及 • 齊合天地未有建立銀行令牌／密碼器管理政策；員工離職時未有更新令牌持有者；保管與使用未有實現分離。	(i)台州附屬公司；及(ii)齊合天地	台州金屬應更新《資金及預算管理辦法》，以加強對提現活動及費用報銷流程的監控。台州附屬公司應根據相關政策嚴格落實銀行令牌及密碼的職責分離要求。 齊合天地應建立銀行令牌管理政策，並對照令牌登記冊核對所有銀行賬戶並作相應更新。	此等事項已完成整改，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進行的測試確認，補救措施已投入運作。 本公司及台州金屬已修訂相關政策，以加強現金提取及付款的文檔記錄，更新適用於出差及臨時外出的費用報銷流程，並要求網銀的操作員、審核員及管理員角色相互分離，令牌及密碼分開保管。 已對二零二六年九月現金提取、費用報銷及網銀令牌使用樣本進行測試，並無發現異常。確認已於實際運作中遵循操作員、審核員及管理員角色之間的令牌／密碼分開保管，以及更新後的現金及報銷交易記錄規定。

編號	已識別問題	相關實體	建議	整改狀況
5	財務報告及披露			
	齊合天地未有建立正式的月度財務結賬流程(以明確各結賬模組的內容、產出、截止時間及責任人)，亦未有建立正式的結賬覆核機制，而是依賴非正式的管理慣例且未有保留覆核記錄。	齊合天地	齊合天地應建立標準化的月度結賬流程，並附設結賬清單，明確各模組的內容、產出、截止時間及責任人，並建立結賬覆核機制，明確指定覆核人、覆核要求並保存覆核記錄。	此事項已完成整改，但並無測試樣本可提供。 齊合天地已更新其《用友系統結賬流程》(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獲批准並採納)，以明確月度結賬的時間表、覆核要求及系統保存記錄。由於截至內部監控報告日期尚未進行二零二六年八月的財務結賬，故無可用於驗證測試的測試樣本。

倘內部監控公告刊發後出現其他重大更新，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以待履行復牌指引。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伏洵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伏洵先生(主席)

張傲雪女士

姚翔先生

楊維先生

周書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文峯先生

吳堅女士

蔡偉康先生